



ESPRIT HOLDINGS LIMITED
思捷環球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330

於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一日(星期四)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及其任何續會)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附註1) _____

地址為(附註2) _____

為思捷環球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股份共(附註3) _____ 股
之登記持有人，茲委任股東週年大會主席(「主席」)或(附註4)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本人／吾等之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一日(星期四)下午三時三十分假座香港夏慤道18號海富中心1座24樓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以考慮並酌情通過大會通告(「通告」)所載之決議案，並依照下列指示就下列決議案投票。

	普通決議案	贊成(附註5)	反對(附註5)
1.	省覽及考慮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董事會報告書與獨立核數師報告		
2.	(a) 重選余仲良先生為本公司董事(「董事」)		
	(b) 重選廖翠芳女士為董事		
	(c) 重選PAK William Eui Won先生為董事		
	(d) 重選勞建青先生為董事		
	(e) 授權董事會(「董事會」)釐定相關董事薪酬		
3.	續聘國富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4.	授予董事一般性授權以購回不超過於決議案獲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0%		
5.	授予董事一般性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不超過於決議案獲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20%的額外股份		

上述決議案全文載於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七月二十九日之通告內。

日期：二零二五年____月____日 股東簽署(附註6及7)：_____

附註：

- 請用正楷填上全名。
- 請用正楷填上地址。
- 請填上以閣下名義登記之股份數目。如未有填上股數，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本公司所有以閣下名義登記之股份有關。
- 倘若擬委派主席以外之人士為受委代表，請刪去「股東週年大會主席或」等字樣，並在空欄內填上閣下擬委派受委代表之姓名及地址。凡有權出席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股東，均可委任一位或多位受委代表出席，並代為投票。倘若委任一位以上受委代表，代表委任表格須列明每一位受委代表所代表之股份數目。倘若空欄內未有填上姓名，則股東週年大會主席將出任閣下之受委代表。
- 注意：倘若閣下擬投票贊成任何決議案，請在註明「贊成」之方格內填上「✓」號。倘若閣下擬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請在註明「反對」之方格內填上「✓」號。**如無任何指示，則閣下之受委代表將有權自行酌情投票或放棄投票。閣下之受委代表亦將有權就大會上正式提出而未載於大會通告之任何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或放棄投票。
-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閣下或閣下以書面正式授權之授權人簽署。倘若股東為法團，則本代表委任表格須另行加蓋公司印鑑，或經由公司負責人或正式授權人親筆簽署。
- 就本公司任何股份之聯名登記持有人，任何一位有關聯名登記持有人可簽署本代表委任表格。惟倘若超過一位有關聯名登記持有人(不論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則聯名登記持有人中排名較先之人士所作出投票則會被接納而不計其他聯名持有人之投票。就此方面而言，排名先後乃按本公司股東名冊內有關聯名股權之排名次序為準。
-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證明之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最遲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抵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或掃描二維碼或登陸指定網站(<https://evoting.vistra.com>)，通過使用本公司向閣下發送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七月二十九日的通知函上提供的用戶名稱及密碼提交，方為有效。
- 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惟必須親身出席大會以代表閣下。
- 閣下填妥並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仍可按意願親身出席大會或出席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及於會上投票，且在有關情況下，閣下於任何代表委任表格內之受委代表須被視為撤回。
- 本代表委任表格之每項更正，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 大會會場將不會派發公司禮品及／或茶點。
- 收集個人資料
 - 閣下的個人資料乃被收集作處理閣下有關係委任受委代表出席大會，並代為投票之用。閣下乃自願向本公司提供閣下的個人資料。本公司可能會將閣下的個人資料披露或轉移給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及／或其他公司或法團僅作上文所示之用途。
 - 閣下有權在給予合理時間下，透過書面通知或致電查詢熱線(852) 2980 1333向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的私隱條例事務主任(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查閱及／或修改閣下的個人資料。為免存疑，本代表委任表格中所指的「個人資料」與《個人資料(私隱)條例》(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法例第486章)內「個人資料」具有相同涵義。